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何金萍
電話：(08)7320415 #3617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hejinping9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鹽埔鄉振興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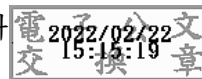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06505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920766_11106505300_1_3920766_11106505300_1.odt、
3920766_11106505300_1_3920766_11106505300_2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評選及獎勵要點」第4點之1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1年2月1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11657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1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11657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